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为 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挖财”）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7年8月24日起，投资者可在上海挖财办理国金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62001）、国金鑫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39）、国金鑫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49）的开户、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二、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

自2017年8月24日起，投资者通过上海挖财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可享受费率优惠。参与优惠的基金名称、优惠标准、优惠活动期限以上海挖财公示信息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上海挖财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如销售机构对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以及每期最低申购金额有调整或有其他规定，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2、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000-18

网址: www.gfund.com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海挖财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公告仅对增加上海挖财为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予以说明。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3日